

國立成功大學具役男身份學生因奉派或推薦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活動申請書

103年1月20日製表

姓名			系所	系(所)
學號			年級	年 班
聯絡電話	手機：		研究室：	
戶籍地址	縣 市	鄉鎮 市區	村里 鄰	
學術活動 名稱	(請註明計畫名稱或是否為交換學生)			
活動日期	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活動地點	
在 聯 絡 人	姓名		電話	
指導教授		系所主管		院長
會 簽	教務處			國際事務處 (非交換生免填)
	註冊組	課務組	教務長	
承 辦 單 位	生活輔導組		學生事務長(決行)	
	一、 <input type="checkbox"/> 該生出國期間為緩徵申請期間，擬奉核後辦理該生出境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該生出國期間已逾緩徵申請期間，擬奉核後辦理該生出境及延長修業申請作業。 二、奉核後請送回本組俾憑辦理後續作業。			

※ 本申請書僅供本校在學役男奉派或推薦學術出國使用，非役男身份(如已服役、免役或女生)、非學術原因(如比賽、表演...等)或非奉派或推薦出國者不適用。

※ 請檢具前已奉准之相關學術研究計畫或與合作學校簽約之文件，無前述文件者，請先簽奉(毋須簽會學生事務處)核可後，再填具本申請書。

# 指 導 教 授 推 薦 書

茲推薦就讀本校 \_\_\_\_\_系(所) \_\_\_\_\_年級

學生 \_\_\_\_\_，訂於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起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止共計 \_\_\_\_\_天，參加 \_\_\_\_\_

所舉辦之 \_\_\_\_\_

學術性活動。

指導教授：

(簽章)

分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家長同意書

立書人家長 \_\_\_\_\_ 茲同意敝子弟 \_\_\_\_\_

( 就讀 貴校 \_\_\_\_\_ 系(所) \_\_\_\_\_ 年級 ) 預定於  
中華民國\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共計\_\_\_\_天前往研習(研究、  
進修、實習、發表論文)，在此期間敝子弟必遵守相關規定，於結束時，按  
時返國絕無滯留當地不返國現象，如有違反以上情事，本人除負責敦促敝  
子弟立即返國外，願對 貴校因敝子弟違規(約)所生之損害，付一切賠償  
責任，且不殃及他人及學校，特立此同意書以資為證。

此致

國立成功大學

立書人(家長)：

(簽章)

身份證字號：

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成功大學具有役男身分修讀國內大學與國外大學合作授予學位  
出國學生名冊

系 所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籍地詳址			
國 外 大 學 名 稱			
出 國 原 因	修讀「雙聯學制」 (學、碩、博士)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時 間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直轄市、 縣(市)政府 審 核 意 見			
備 考			
合計 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一、本名冊由學校以電腦自行繪製使用。

二、依學生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區分繕造，由學校分別函送各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